

青春普法队 “润禾”不停歇

在海南西部 的校园、社区和田间地头，活跃着一支特别的青年队伍。他们身着检察制服，却以“法治副校长”“普法志愿者”的身份，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法律知识。这是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于2019年4月组建的“润禾”青年普法志愿队，五年来已开展各类普法活动200余场，成为自贸港法治建设中的一道青春风景线。

这支以青年检察干警和共青团员为主体的志愿队，始终践行“谁执法谁普法”的责任。他们创新普法形式，不仅走进校园讲授宪法、民法典知识，还针对反诈、禁毒、预防校园欺凌等热点话题，设计了一系列互动性强的法治课程。该院18名干警分别在7市县的18所学校担任法治副校长，以法治力量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在一所乡镇中学的法治课上，干警们通过情景剧演绎校园欺凌场景，让学生们直观理解“什么行为可能触犯法律”，课后收到了多名学生的肯定与反馈。

“小朋友，你看这个糖果和其他糖果没什么不一样，实际上这是新型毒品的一种伪装……”在海口世纪公园里，一个流动普法茶馆吸引了不少过往市民 的注意。检察干警正用当地方言向市民们讲解禁毒知识，把严肃的“法言法语”转化为群众听得懂的“家常话”，在茶水闲聊的轻松氛围中，让法律知识自然融入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中。当天的活动中，流动茶馆共接待群众300余人次，解答禁毒、民事纠纷等法律咨询30余次。

除了普法宣传，志愿队还广泛参与各类社会服务，五年来开展志愿服务50余次，从爱心献血、社区清洁到抗灾救灾，处处可见青年干警的身影。2024年台风“摩羯”过后，他们第一时间深入受灾村庄，协助转移群众、清理道路；在第六届省运动会期间，多名干警承担了赛场秩序维护、应急服务等工作，获得赛事主办方的充分肯定。

“我们希望用青春的力量让法治种子在自贸港生根发芽。”志愿队负责人说。从校园的法治课堂到乡村的流动茶馆，从救火一线的忙碌身影到赛事服务的热情笑脸，这支青年志愿队用实际行动诠释着检察干警的社会责任。如今，“润禾”志愿队的普法活动已形成品牌效应，不少乡镇、学校主动联系预约，越来越多的青年干警申请加入，让法治的“春雨”持续滋润这片热土。（范翔宇）

海南二分院：扎实履职倾力服务清廉自贸港建设

2024年以来，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主动适应职务犯罪检察工作新要求，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办好每一起职务犯罪案件，两年来共办理职务犯罪案件22件23人，其中对9名涉嫌职务犯罪的厅级干部提起公诉，以扎实的履职成效服务清廉自贸港建设和海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在深化监检衔接、提升办案质效方面，该院高度重视职务犯罪案件依法提前介入工作，通过建立常态化会商机制，不断增强依法介入的规范性和实效性。近两年，该院共对15件职务犯罪案件依法介入，重大职务犯罪案件依法介入率达到100%。承办检察官通过听取监察机关案情介绍、查阅案卷材料、参与案件讨论等方式，就案件事实认定、证据收集固定、法律适用等关键问题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将审查起诉工作的重心前移，为后续案件顺利办理奠定坚实基础。以吴某某受贿案为例，承办检察官在依法介入阶段，针对该案部分事实认定存疑、证据材料不够完善等问题，向监察机关提出详细的补充证据提纲，明确需要进一步核实的事实细节和补充收集的证据类型，将可能影响起诉质量的问题解决在提起公诉之前。得益于前期扎实的依法介入



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组织开展刑事检察业务能力培训。

工作，该案审查起诉阶段仅用10天即完成全部工作，提升了办案效率。

为强化对下指导、凝聚办案合力，该院注重加强与辖区基层检察院的业务衔接，针对基层检察院在办理职务犯罪案件中遇到的法律适用、重大敏感案件处理等问题，及时沟通协商并开展重点跟踪指导，形成上下联动的办案格局。在办理一起职务侵占上诉案件时，承办检察

官经仔细审查发现，被告人利用职务便利挪用公司资金实际达2030万元，但一审判决仅认定其利用职务便利侵占公司资金800万元，以职务侵占罪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六年五个月，并处罚金80万元。被告人提出上诉后，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经全面审查认为，一审判决对案件事实认定 and 罪名适用存在偏差，遂依法建议二审法院发回重审，并指

聚焦关键处 找准着力点 推动整改整治见实效

近期，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扎实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通过聚焦问题清单、检察难题、常态长效三个关键，将“过硬”要求贯穿全过程，促进“学查改”有机贯通，推动集中整治整治工作走深走实。

在问题整改方面，该院注重从思想认识和行动落实两端发力，通过党组会、党组中心组学习会、“三会一课”等形式，组织学习中央和省委相关文件130余次，引导全体干警深刻认识整改整治的重要性。针对梳理出的17个问题，院党组逐一制定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和整改“路线图”，先后3次听取整改进展汇报。围绕“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结合该院吴某某、林某某反面案例开展3次警示教育，强化震慑效应。严格按照省委教育专班要求履行销号程序，目前17个

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销号，其中3个集中整治问题、14个立行立改问题均实现100%销号。

围绕主责主业破解检察难题，是该院整改整治的重要着力点。针对“四大检察”发展不均衡问题，院党组召开专题分析会，从制度完善和力量调配两方面加强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今年上半年，新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同比上升36.53%；提出的5件行政检察类案监督检察建议均获法院采纳；办结17件长期未结积压案件，全部依法提起诉讼或终结审查。在公益保护领域，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129件，诉请侵权责任人承担生态环境资源损失等共计367.04万元。同时，积极开展司法救助，今年以来已救助8人；召开公开听证会51场，以公开促公正。针对公民个人信息安全、医疗美容行业管理、食品

安全等民生领域痛点，持续强化法律监督；纵深推进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发出督促监护令14份，开展校园法治宣传20余场次，覆盖师生4500余人。

为实现整改整治常态长效，该院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推动成果转化成为制度规范。针对案件质效分析和跟踪监管不到位问题，出台《办案用时监督管理办法（试行）》，从组织管理、责任分配、督办催办等方面细化规定，提升办案效率。针对办公用房历史遗留问题，通过全面排查拟定整改方案，于6月底前完成整改并通过上级验收。在此基础上，制定《党组讨论决定重大问题具体清单》，明确重大事项工作标准，以制度建设巩固整改成效，推动形成标本兼治的长效机制。

（李朝晖 吴维翔）

依托三个载体 建强检察队伍

近年来，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围绕高素质检察队伍建设要求，通过打造理论期刊、创设实务讲堂、组建青年训练营三个载体，构建起兼具特色与实效的队伍建设模式，推动干警业务素能与精神风貌持续提升，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在深化理论研究方面，该院依托检察理论调研期刊《检察行与知》搭建平台，从提升稿件质量入手，优化版面设计与栏目设置，坚持每季度编发一期，为干警提供提升调研能力的阵地。2024年至今年8月，该院共获得最高人民检察院、海南省委政法委、省检察院重点课题立项5项（已结项3项），公开发表调研文章12篇，在各类征文活动中获奖4项。通过建立“检察长牵头抓、分管领导协同抓、调研部门具体抓、全员参与”的机制，推动理论研究与实务工作深度融合。干警结合办案实践撰写的《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独特作用》，为破解

生态保护领域检察监督难点提供了思路；围绕未成年人保护撰写的《关于加强未成年人司法防护工作的建议》获省领导肯定；基于《新时期检察机关一体联动开展国家司法救助的途径》调研成果，于2023年建立的司法救助“回头看”机制及“司法救助+社会救助”模式，已成为实务工作的有效指引。

为提升干警业务能力，该院创设“行与知”检察实务讲堂，结合海南自贸港检察工作特点和干警需求设计课程内容。讲堂邀请资深检察官、党校教师、全国优秀公诉人、涉外法治专家等开展专题授课，覆盖典型案例分析、纪律作风建设、公文写作、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制发、公诉技能提升等主题。同时安排本院干警分享外出考察心得、AI技术在检察工作中的应用经验等，促进知识互通与视野拓展。2024年以来，该院已有30件案例被省检察院选为典型案例，实务能力提升成效逐步显现。

针对青年干警培养，该院组建青

年训练营，结合自贸港建设需求分设公诉训练团队、涉外法治团队和文字材料写作小组。其中，公诉训练团队吸纳45岁以下青年检察官助理及优秀行政人员、聘用制书记员，聚焦公诉能力强化开展活动；涉外法治团队选拔具备国际法、涉外法律、外语等专业背景或实务经验的干警，着力提升涉外检察工作能力；文字材料写作小组要求各部门至少有1名干警参与，旨在整体提升文稿起草水平。

训练营通过专家授课、实战演练、经验交流、案例剖析等多元形式开展活动，推动青年干警专业素养稳步提升。2023年以来，已有3名青年干警被提拔为中层领导，46人次获得厅局级以上表彰奖励，一批业务骨干在实践中快速成长。

如今，这三个抓手已成为该院队伍建设的常态化载体，通过理论与实践结合、传承与创新并重的培养模式，持续为检察队伍注入活力，为各项检察业务开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洪伟 田朋）

评查成为办案必要环节

今年以来，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将案件质量评查作为提升司法办案质效的关键抓手，通过构建常态化、规范化、实质化的评查体系，推动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该院一审公诉案件平均办案用时较去年同期大幅缩短，且未有无罪判决或撤回起诉案件，案件办理质效显著提升。近日，该院2件评查案件被海南省检察院选为典型案例。

在推动评查常态化方面，该院构建起检察长领导、各部门分工负责的组 织体系，为评查工作持续开展提供保障。通过组织学习最高人民检察院、海南省检察院相关会议精神及《人民检察院案件质量检查与评查工作规定（试行）》等文件，让干警熟练掌握评查标准。建立上半年对已办结生效案件开展评查的机制，截至8月已完成73件案件评查，其中包括上

级院交办的重点案件20件，以及自行组织的2024年至今年上半年办结案件53件。

为实现评查规范化，该院制定了实体问题、程序问题、案卡问题、文书规范问题、系统应用问题等“五张清单”，为日常办案管理和质量评查提供明确指引。在评查力量调配方面，实行“大轮配”机制，通过《重点案件质量评查任务分配办法》整合评查资源，并制定《落实重点案件质量评查工作流程指引》，保障工作有序推进。在评查过程中，严格遵循“评查人初步认定—听取原办案单位和承办人意见—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检委会研究”的流程，既确保评查结论公正，又通过预警机制督促按时完成任务。今年上半年，所有评查任务均按期办结。

在推动评查实质化上，该院着力拓宽评查覆盖面，实现“四大检察”案件全覆盖，其中刑事检察31件、民

事检察7件、行政检察5件、公益诉讼检察7件；同时采取“重点评查+随机评查+专项评查”的方式，实现评查方式全覆盖。为压实评查责任，明确要求评查人从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办案程序等方面细致审查，对15份评查报告提出修改意见并要求补充内容。在一件拟认定不合格的 案件中，经评查人补充审查后，检委会最终认定该案审查逮捕阶段为不合格，体现了评查的严肃性。

据了解，下一步，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将继续认真落实最高检、海南省检察院工作部署，推动一体抓实“三个管理”，不断完善案件评查工作机制，实现“管案”与“管人”相衔接，促进将高质效办案要求落实到每一个案件、案件的每一个环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陈雄 符宣凯）

导基层检察院重新梳理案件事实证据，将起诉罪名变更为挪用资金罪，涉案金额调整为2030万元。经重审，一审法院采纳了检察机关的意见，以挪用资金罪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七年，并责令退赔尚未归还的800万元。被告人不服再次提出上诉，二审法院经审理后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有力维护了涉案企业的合法权益。

在注重综合治理、净化行业生态方面，该院坚持将个案办理与系统治理相结合，针对案件暴露出的行业监管漏洞和制度缺陷，及时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源头治理。在办理海口农商银行原党委书记、行长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违法发放贷款一案时，查明被告人利用负责贷款审批的职务便利，为多家企业在贷款发放方面谋取利益，明知部分企业不符合贷款发放条件，仍违规审批发放多笔大额贷款，不仅违反银行从业人员廉洁纪律规定，更严重破坏国家金融管理秩序。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办案团队深入分析发案单位在内部管理 中存在的廉洁风险防控意识不强、内控治理机制薄弱、法规制度执行不力等突出问题，向其上级主管单位海南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发检察建议，明确指出需要整改的

具体问题和完善制度的方向，并通过座谈交流等方式开展释法说理，确保监督意见传达到位。海南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检察建议内容全部采纳，迅速制定整改方案，完善了贷款审批流程、廉洁风险防控等多项制度，并按期书面回复整改情况，有效实现了“办理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的监督效果。

此外，该院积极开展法治教育，着力营造廉洁自律的社会氛围。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常态化宣传职务犯罪检察职能作用和典型案例；组织开展送法进机关、进企业、进医院等活动，增强社会各界的拒腐防变意识。同时，充分发挥职务犯罪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2023年以来先后组织该院检察人员观摩职务犯罪案件庭审4次，参与干警100余人次。在办理张某某受贿案过程中，联合海南省监察委员会、五指山市监察委员会，专门组织张某某原任职地三亚市、白沙黎族自治县部分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共200余人现场观摩庭审，通过“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参会人员切实感受到法律的威严和违纪违法的惨痛代价，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法治观念。（杨春雨）



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干警在讨论数字监督模型构建工作。



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组织党员干警到该省史志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润禾”青年普法志愿队开展“流动普法茶馆”禁毒知识宣讲活动。



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官指导当事人办理司法救助金申请手续。